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制定依据与目的

为进一步健全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激励与约束并举、效率和公平并重的薪酬分配机制，充分调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与创造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薪酬管理办法》¹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 2026 年度经营目标，制定本方案。

二、适用对象及期限

（一）适用对象：公司 2026 年度任职的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三、薪酬规则

（一）董事薪酬

1. 董事中的控股股东代表、职工董事：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全职职务的，按其所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岗位价值及考核结果核定薪酬，薪酬由基本年薪、绩效年薪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其中绩效年薪占比不低于基本年薪与绩效年薪总额的百分之五十。

2. 董事中的战略投资者代表：原则上不在公司领取任何形式的薪酬或

¹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薪酬管理办法》尚待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津贴，股东会另行批准的除外。

3. 独立董事：津贴根据履职情况动态调整；根据监管部门有关规定，不在公司领取津贴的，从其规定。

（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高级管理人员按其所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岗位价值及考核结果核定薪酬，薪酬由基本年薪、绩效年薪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其中绩效年薪占比不低于基本年薪与绩效年薪总额的百分之五十。

四、薪酬发放

董事中的控股股东代表、职工董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年薪按月发放，绩效年薪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的确定和支付以绩效评价为重要依据，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

五、薪酬水平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水平根据其主要职责、履职情况、公司经营情况、年度业绩考核评价结果等因素确定，与市场发展相适应，与公司经营业绩、个人业绩相匹配，与公司可持续发展相协调。公司较上一会计年度由盈利转为亏损或者亏损扩大，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平均绩效薪酬未相应下降的，应当披露原因。

公司结合行业水平、发展策略、岗位价值等因素合理确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普通职工的薪酬分配比例，推动薪酬分配向关键岗位、生产一线和紧缺急需的高层次、高技能人才倾斜，促进提高普通职工薪酬水平。

六、薪酬止付追索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义务给公司造成损失，或者对财务造假、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违法违规行为负有过错的，根据情节轻重减少、停止支付未支付的绩效年薪和中长期激励收入，并对相关行为发生期间已经支付的绩效年薪和中长期激励收入进行全额或部分追回。

七、审议程序

董事薪酬方案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实施。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特此公告。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五月十三日